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1009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四 (376735100E\_1090100950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09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競賽活動」補助款核銷注意事項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業經本局109年10月7日桃教學字第1090092490號函計達在案。

三、本活動補助款核銷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每校限報名一隊，使用項目包含道具製作、服裝費、誤餐費、競賽物品租借、外聘及內聘師資鐘點(影片剪輯及拍攝教學、戲劇相關事項教學等比賽相關支出)。

(二)開立統一收據(收據上請附註貴校公庫資料)：收據內容請註明：「桃園市109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競賽補助款」，金額新臺幣5,000元，繳款人「東興國中」。

(三)核完章後的黏貼憑證正本：購買物品收據或發票抬頭及統編皆為貴校，經核銷手續後(粘貼憑證核校內章完

輔導室 109/11/03 08:58



1090006601

有附件

畢)，於109年11月30日(星期一)連同參賽作品，一併寄至東興國中輔導室資料組收。(請自行影印留存，以便日後經費撥入貴校公庫後，方能動支相關款項。)

四、另本案修正肖像權同意書(如附件)，以利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簽署。

五、本活動相關注意事項，請至比賽網站(<http://film.ds.jhs.tyc.edu.tw/web/index.aspx>)查詢，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東興國中資料組長，電話：(03)4583500分機6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